

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644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79號7樓

聯絡人：游淑文

電話：02-7755-7100#301

傳真：02-33431251

電子信箱：wen@heeact.edu.tw

受文者：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評字第11110004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級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、實施計畫說明會報名表、附件2、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提問單

主旨：有關「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」辦理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」業已獲教育部核定，並已置於本會網頁（<https://www.heeact.edu.tw>）→「品保業務」→「評鑑服務」→「校務評鑑」→「實施計畫」中公告。
- 二、本會於啟動辦理前將舉辦「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」，以使受評學校瞭解實施計畫、評鑑目的、評鑑內容及評鑑方式等相關事宜。
- 三、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發展，基於防疫安全與避免群聚感染風險，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說明會訂於111年4月27日（週三）下午2時至4時採線上視訊方式辦理，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請貴校派代表至多3名上線參加，並填寫報名表（如附件1）於4月19日（週二）前回傳本會，本會預計於4月25日依報名者資訊寄發視訊會議室連結；
 - （二）本次採用Cisco Webex線上視訊會議軟體，毋須安裝該應用程式，以瀏覽器開啟會議室連結，即可參加視訊會議；
 - （三）為利辨識與會者身分，登入會議室之名稱務必輸入「校

總收文 111/04/11



1110001898

名—姓名（中文全名）」與電子郵件信箱，再點選「以訪客身分加入」。

四、若針對實施計畫有任何問題，請填寫提問單（如附件2）於4月19日（週二）前回傳本會，將納入說明會簡報資料說明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東海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長榮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臺北基督學院、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、一貫道崇德學院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空軍軍官學校、海軍軍官學校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、空軍航空技術學院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防醫學院、陸軍軍官學校、國防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、基督教華神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、唯心聖教學院

副本：教育部、國防部、本會評鑑與培訓組